



華人資訊語文競技與創意設計大賞

2023 (第十一屆)全國計算機多媒體綜合能力與人工智能素養及商務專業應用大賽

主辦單位：美國 GLAD 全球學習與測評發展中心(Global Learning and Assessment Development)、荷蘭艾葆科教基金會(Stichting IPOE Education Foundation)

承辦單位：勁園科技教育股份有限公司

協辦單位：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技術與職業教育研究中心、艾葆國際學校



勁園活動網

【競賽目的】

- 一、配合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大學技專校院共同績效指標之要求，提升學生資訊專業實務技術能力、以及邏輯思考與程式設計能力成效。
- 二、配合 12 年國民教育新課綱實施，推動實作評量，提升學生程式設計能力、辦公軟體應用技術與資訊科技素養、人工智慧素養。
- 三、以賽促進跨領域合作，透過競賽過程，使學生擁有團隊合作精神。
- 四、以賽促進交流活動，與其他區域師生相互學習成長。
- 五、累積學生個人學習歷程檔案，展現多元學習表現特色亮點。

【競賽辦法】

參賽資格：

- 一、校內賽：凡就讀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、大學(專)院校在學學生（五專學制的學生，視同大專院校學生，若為五專部一二三年級學生，提出年級證明即可報高中職組）
- 二、區域賽：
 - (一) 晉級區域賽依照學校/科系參賽該科「實際全程參與校內賽學生」總數量的 20% 採計人數
 - (二) 報名參加區域賽選手必需具備該科國際認證證書(國際證照的取得日期，須在本屆大賽的競賽時程內才符合參加資格)

報名費用：

- 一、校內賽：
 - (一) BAP、ICT、ICTP、AIL：報名費免費（成績達認證標準，需自費申請國際認證電子證書(GLAD 認證證書 800 元/張)
*報名 BAP，如需使用學評系統練習，需繳交\$100 軟體使用費
 - (二) GTC 中、英打：報名費\$200，含練習系統、電子證書(成績達認證標準，可直接下載電子證書)
 - (三) 下載【勁園寶 APP】並加入班級，即可免費獲得學科練習題庫（班級碼於報名後提供）
- 二、區域賽：每人每科新台幣 50 元（含電子版參賽證明）

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校內賽：
 - (一) 請至【勁園活動網】→【競賽文件下載】將「報名表」填妥後 mail 至 certificate@jyic.net 或交由轄區服務人員。
 - (二) 申辦校內賽需達單科 20 人(含)以上或同時申報兩科，每科各 10 人，科目可自行調配。
- 二、區域賽：

請至【勁園活動網】個人線上報名或至【勁園活動網】→【競賽文件下載】將「報名表」填妥後交由轄區服務人員。

報名人數：

- 一、校內賽：
 - (一) 視各校各科/系人數而定，由各校自行辦理。
 - (二) 所有報名校內賽的選手，需有一位指導教師，每位選手至多兩位指導教師。
- 二、區域賽：
 - (一) 視各校(科/系)辦理校內賽參賽各類科人數而定，得依照參賽該科「實際全程參賽學生」總數量的 20%

計算，作為晉級區域賽的名額(人數以四捨五入計算)。

例如：參賽 BAP (Essentials) Documents 2016 人數為 10 位，即可推派出 2 位選手代表科/系參加該科目區域賽；參賽 ICT (Fundamentals) 人數為 20 位，即可推派出 4 位選手代表科/系參加區域賽；以此類推。

- (二) 各科需滿 10 位 (含) 「實際全程參賽學生」才能推派一位選手晉級參加該科區域賽。
- (三) 各科比賽人數計算方式係以 科/系為單位 來計算，而非以校、群科為單位。例如：甲校 A 系報考 BAP (Essentials) Documents 2010 有 30 人實際全程參賽學生；B 系報考 BAP (Essentials) Documents 2010 有 35 人實際全程參賽學生，代表 A 系可推派 6 人參加區域賽；B 系可推派 7 人參加區域賽 (各系人數不可挪用)。
- (四) 所有晉級區域賽選手，其指導老師應與校內賽資料相同為主，否則得不予採認。
- (五) 每位晉級區域賽之選手，至多報名二科 (不可跨區重複報名)。

【競賽時程】

時間	賽程
2022 年 12 月 01 日 (四)	【校內賽】開放報名
2023 年 05 月 08 日 (一)	【校內賽】報名截止
2023 年 05 月 21 日 (一)	【區域賽】報名截止
2023 年 05 月 26 日 (五)	【區域賽】場次公告
2023 年 06 月 03 日 (六)	【區域賽】競賽日期
2023 年 06 月 16 日 (五)	【區域暨全國賽】獲獎名單公布

【競賽地點】

- 一、校內賽：由各校擇定適當日期與場所自行舉辦校內賽。
- 二、區域賽：採線上賽。共分為北一區、北二區、中區、南一區、南二區、東區，各區區域如下表所示

區域	縣市
北一區	基隆市、新北市、台北市
北二區	桃園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、苗栗縣
中區	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
南一區	嘉義縣、嘉義市、臺南市、雲林縣
南二區	高雄市、屏東縣、澎湖縣、連江縣、金門縣
東區	宜蘭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

【競賽組別與科目】

*高中職可報名大學(專)院校組

組別	科目
國小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GTC 中文看打輸入 (Level 1) ➤ GTC 英文看打輸入 (Level 1) ➤ ICTP 計算機綜合能力-使用程式語言 (Scratch)
國中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GTC 中文看打輸入 (Level 1) ➤ GTC 英文看打輸入 (Level 1) ➤ ICTP 計算機綜合能力-使用程式語言 (Scratch)
高中職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GTC 中文看打輸入 (Level 2) ➤ GTC 英文看打輸入 (Level 2) ➤ ICT 計算機綜合能力 (Fundamentals) ➤ ICTP 計算機綜合能力-使用程式語言 (Scratch) ➤ AIL 人工智慧素養 (Fundamentals) ➤ BAP 商務專業應用能力 (Fundamentals) : Documents 文書處理 (2010、2016 版) ➤ BAP 商務專業應用能力 (Fundamentals) : Spreadsheets 電子試算表 (2010、2016 版) ➤ BAP 商務專業應用能力 (Fundamentals) : Presentations 商業簡報 (2010、2016 版)
大學(專)院校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GTC 中文看打輸入 (Level 2) ➤ GTC 英文看打輸入 (Level 2) ➤ ICT 計算機綜合能力 (Essentials) ➤ ICTP 計算機綜合能力-使用程式語言 (Python) ➤ AIL 人工智慧素養 (Specialist) ➤ BAP 商務專業應用能力 (Essentials) : Documents 文書處理 (2010、2016 版) ➤ BAP 商務專業應用能力 (Essentials) : Spreadsheets 電子試算表 (2010、2016 版) ➤ BAP 商務專業應用能力 (Essentials) : Presentations 商業簡報 (2010、2016 版)

【競賽獲獎名額】

一、區域賽獲獎名額：*區域賽各競賽科目，若報名人數 10 人以下，僅頒發冠軍

參賽選手以各區區域賽之成績高低(依分數高低排序；若分數相同，則以完成測驗時間先後順序作為排名依據)進行該區區域賽排序，區域賽獎勵方式分為個人獎、金腦獎、教師指導獎，共三種。

(一) 個人獎：冠軍一名、亞軍一名、季軍一名。

(二) 金腦獎：各組從第四名開始計算，依成績排名前 10% (大會得依參賽人數與表現作調整)。

(三) 教師指導獎：凡所指導學生獲得個人獎前三名或金腦獎，即頒予「教師指導獎證書」。

【備註】若該選手為兩位教師共同指導，教師指導獎則同時印製兩位指導教師姓名。(同位教師於相同類科獲得多項指導獎次時，僅針對最佳名次作頒發為原則。)

獎項	組別	獎項	名額	說明
個人獎	各組	冠軍	一名	1. 獎狀乙紙(含指導老師) 2. 區域賽個人獎前三名： 贈送【勁園兔 25 周年積木禮盒】一組
		亞軍	一名	
		季軍	一名	
		金腦獎	10%	

二、全國賽獲獎名額：*全國賽各競賽科目報名人數須達 20 人以上才排名

參賽選手以區域賽之成績(依分數高低排序；若分數相同，則以完成測驗時間先後順序作為排名依據)進行六區成績綜合排序，做為全國賽成績排名。

(一) 個人獎：冠軍一名、亞軍二名、季軍三名。

(二) 金腦獎：各組從第四名開始計算，依成績排名前 10%(大會得依參賽人數與表現作調整)。

(三) 教師指導獎：凡所指導學生獲得個人獎前三名或金腦獎，即頒予「教師指導獎證書」。

【備註】若該選手為兩位教師共同指導，教師指導獎則同時印製兩位指導教師姓名。(同位教師於相同類科獲得多項指導獎次時，僅針對最佳名次作頒發為原則。)

獎項	組別	獎項	名額	說明
個人獎	各組	冠軍	一名	1. 獎狀乙紙(含指導老師) 2. 全國賽個人獎前三名： 贈送【勁園兔 25 周年積木禮盒】一組 (如區域賽已獲前三名，不重複領取)
		亞軍	二名	
		季軍	三名	
		金腦獎	10%	

【競賽方式】

- 各科目採線上實作題或線上作答題進行競賽。
GTC中英打：競賽時間為10分鐘，合格成績標準為20分。
BAP、ICT、ICTP、AIL：競賽時間為40分鐘~60分鐘，滿分1000分，合格成績標準為700分。
※唯BAP Fundamentals(基礎能力) 各項能力指標均需大於(含)50%，且分數達700分，始為合格。
※成績須達合格標準才可列入排名。
※報名BAP項目，電腦環境與版本建議使用Windows 7、10，單一磁區(磁碟)僅安裝一個版本的Office，
例：報考2016版，則需裝有Office 2016。
- 使用註冊的帳號和密碼登入比賽系統，進行作答。
- 成績依分數高低排序；若分數相同，則以完成測驗時間先後順序作為排名依據。
- 競賽時間結束後，電腦會自動評分，並由監考人員登錄成績。
- 考生核對監考人員登錄之成績無誤後，請簽名完成考試，並依指示離開教室。
- 未列舉者，悉以主辦單位提供之競賽軟體處理方式為準。

【注意事項】

參加競賽進場時必須攜帶物品：

- GLAD 會員註冊帳號或IPOE會員帳號 (須於競賽前確認可登入會員系統)

2. 有照片的身分證明：身份證、健保卡、學生證擇一攜帶。

試場規則及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作弊者一律取消比賽資格，並通知就讀學校。
2. 現場學生若發生急症，中斷比賽，學生該次成績不算，並且視為自動棄權不得重新比賽。
3. 如遇停電導致比賽中斷，則該次比賽取消，另訂比賽時間，並於網站公布。
4. 如遇天災或不可抗力因素，經發布停止上班上課時，另訂比賽日期。
5. 當日請各校指派一名帶隊老師並請各校給予公假，各隊師生交通及膳宿自理。
6. 若電腦當機，必須舉手請監考人員處理。
7. 其他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最後解釋的權力。